

证券代码：600525

股票简称：长园集团

公告编号：2019118

## **长园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决议公告**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长园集团股份有限公司（下称“公司”）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于 2019 年 9 月 27 日以通讯表决方式召开，会议通知于 2019 年 9 月 24 日以电子邮件发出。会议应表决董事 9 人，实际参与表决董事 9 人。本次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程序符合《公司法》及公司章程的规定，本次会议审议通过了《关于放弃参股公司长园维安的部分股权转让之优先购买权的议案》。

上海长园维安电子线路保护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长园维安”）为公司参股公司，注册资本为 5,744.0523 万元，公司持有其 8.8439% 股权。自然人股东朱琴拟以人民币 6.64 万元转让其持有的长园维安 0.0131% 股权。公司同意放弃本次股权转让的优先购买权，持有长园维安 5.8531% 股权的股东上海聚源聚芯集成电路产业股权投资基金中心(有限合伙)同意以该等价格受让。转让后，朱琴不再持有长园维安股权，上海聚源聚芯集成电路产业股权投资基金中心(有限合伙)持有长园维安 5.8662% 股权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 9 票，反对 0 票，弃权 0 票。

特此公告。

长园集团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二〇一九年九月二十八日